

证券代码：870188

证券简称：金蓬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99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052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22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03,338.19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52,989.42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2,048.30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0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63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K	房地产业
B	采矿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2,297.76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8,546.20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4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45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超，2001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负责过多家新三板企业年度审计。证券业务从业年限 9 年，自 2023 年起在中兴华所执业，未在其他单位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邹莹，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注册，2017 年起从事审计相关工作，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7 年，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个，自 2023 年起在中兴华所执业，未在其他单位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丽，2019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 2023 年起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证券服务业多年，复核多家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文件》

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